

第十四师生态环境局关于 10 月 17 日对《第十四师 47 团医院建设项目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现将近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4 年 10 月 17 日-2024 年 10 月 30 日。

联系电话：0903-6561160

通讯地址：昆玉市昆玉大道玉枣路 1 号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受理日期
1	第十四师 47 团医院建设项目	第十四师 47 团医院老院区南侧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卫生健康委员会	新疆天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	2024 年 10 月 17 日